

证券代码：300087

证券简称：荃银高科

公告编号：2025-016

##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405,261.09 元，母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为 95,269,702.72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9,526,970.27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796,132,383.78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25,641,069.56 元，股本为 947,331,751 股。

2、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发行总股本 947,331,7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7,366,587.55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24 年度，公司预计分红金额 47,366,587.55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1.40%。

4、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或股本结构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项目                              | 2024 年度          | 2023 年度          | 2022 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47,366,587.55    | 94,733,175.10    | 67,666,553.7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14,405,261.09   | 273,862,389.94   | 233,339,963.11   |
| 研发投入（元）                         | 170,828,235.87   | 140,273,510.95   | 113,846,309.68   |
| 营业收入（元）                         | 4,708,992,457.10 | 4,102,895,157.95 | 3,490,544,779.30 |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796,132,383.78   |                  |                  |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325,641,069.56   |                  |                  |
|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是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209,766,316.35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279,871,424.24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209,766,316.35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 424,948,056.5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 3.45             |                  |                  |
|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 | 否                |                  |                  |

|              |  |
|--------------|--|
| 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
|--------------|--|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20,976.63 万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现金分红预案合理性、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充分考虑了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 2023 年末、2024 年末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占对应年度总资产的比例均低于 50%。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